

2021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社会福利院部门决算

2022 年 10 月 26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社会福利院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社会福利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社会福利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社会福利院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承担为年满 60 岁以上的“三无”老人、自费代养老的自理、失能、半失能、临终关怀老人提供生活照料、膳食、康复、护理、医疗保健等综合性服务工作；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江汉区社会福利院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和 0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江汉区社会福利院在职实有人数 10 人，其中：行政 0 人，事业 10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 人）。

离退休人员 42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42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社会福利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1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社会福利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56.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680.8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480.1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38.8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856.50	本年支出合计	57	1,199.9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43.44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 计	30	1,199.94	总 计	60	1,199.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行；30行 = (27 + 28 + 29) 行；

57行 = (31 + 32 + ... + 56) 行；60行 = (57 + 58 + 59) 行。

2021年度收入决算表（表2）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社会福利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856.50	856.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0.90	680.9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1.28	151.2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3.35	123.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46	15.46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47	12.47					
20810			社会福利	529.62	529.62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519.62	519.62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0.00	1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6.74	136.74					
21002			公立医院	43.70	43.70					
2100209			福利医院	43.70	43.70					
21004			公共卫生	37.03	37.03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37.03	37.0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6.01	56.0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47	10.4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5.54	45.5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86	38.8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86	38.8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99	26.99					
2210202			提租补贴	5.62	5.62					
2210203			购房补贴	6.25	6.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2021年度支出决算表（表3）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社会福利院

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江海区社会福利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 计	1,199.94	561.77	638.1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0.89	466.90	213.9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1.28	151.2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3.35	123.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46	15.46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47	12.47				
20810		社会福利	529.61	315.62	213.99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519.61	305.62	213.99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0.00	1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0.19	56.01	424.18			
21002		公立医院	43.70		43.70			
2100209		福利医院	43.70		43.70			
21004		公共卫生	380.48		380.48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380.48		380.4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6.01	56.0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47	10.4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5.54	45.5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86	38.8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86	38.8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99	26.99				
2210202		提租补贴	5.62	5.62				
2210203		购房补贴	6.25	6.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社会福利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56.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80.89	680.8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80.19	480.1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856.50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99.94	1,199.9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343.4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343.44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 计	32	1,199.94	总 计	64	1,199.94	1,199.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 = (1+2+3) 行；28行 = (29+30+31) 行；32行 = (27+28) 行；

59行 = (33+34+...+58) 行；64行 = (59+60) 行。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部门：武汉市江海区社会福利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合 计		1,199.94	561.77	638.1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0.89	466.90	213.9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1.28	151.2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3.35	123.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46	15.46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47	12.47	
20810	社会福利		529.61	315.62	213.99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519.61	305.62	213.99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10.00	1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0.19	56.01	424.18
21002	公立医院		43.70		43.70
2100209	福利医院		43.70		43.70
21004	公共卫生		380.48		380.48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380.48		380.4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6.01	56.0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47	10.4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5.54	45.5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86	38.8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86	38.8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99	26.99	
2210202	提租补贴		5.62	5.62	
2210203	购房补贴		6.25	6.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6）

部门：武汉市江海区社会福利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5.5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0.76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6.53	30201	办公费	9.3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191.16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5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9.04	30205	水费	7.62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46	30206	电费	28.1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47	30208	取暖费	29.92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5.9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26.9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9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5.46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165.46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1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88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481.01	公用经费合计					80.7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7）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社会福利院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2+3+6）栏；3栏=（4+5）栏；7栏=（8+9+12）栏；9栏=（10+11）栏。

此表为空表，本单位本年度无“三无”经费支出。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8）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社会福利院

单位：万元

附件1：武汉市江夏区社会公益组织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1+2-3）栏各行；3栏各行=（4+5）栏各行。

此表为空表，本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1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9）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社会福利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此表为空表，本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社会福利院 2021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 1,199.94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284.00 万元，下降 19.1%，主要原因是减少疫情临时职工宿舍工程款项目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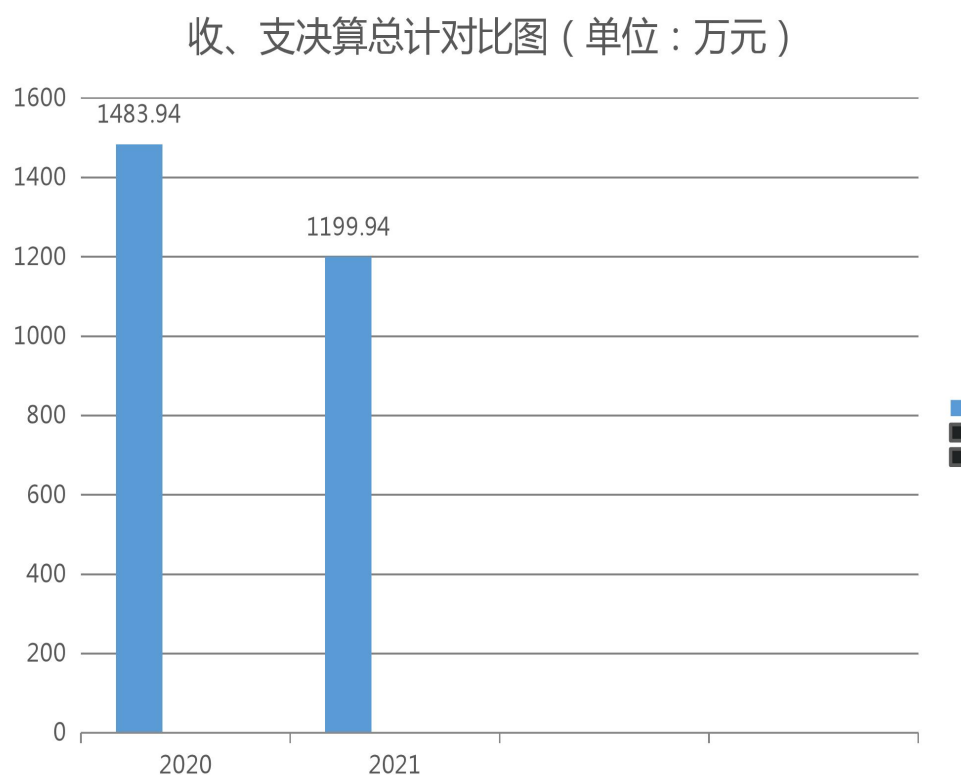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856.5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56.50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使用财政补助收入科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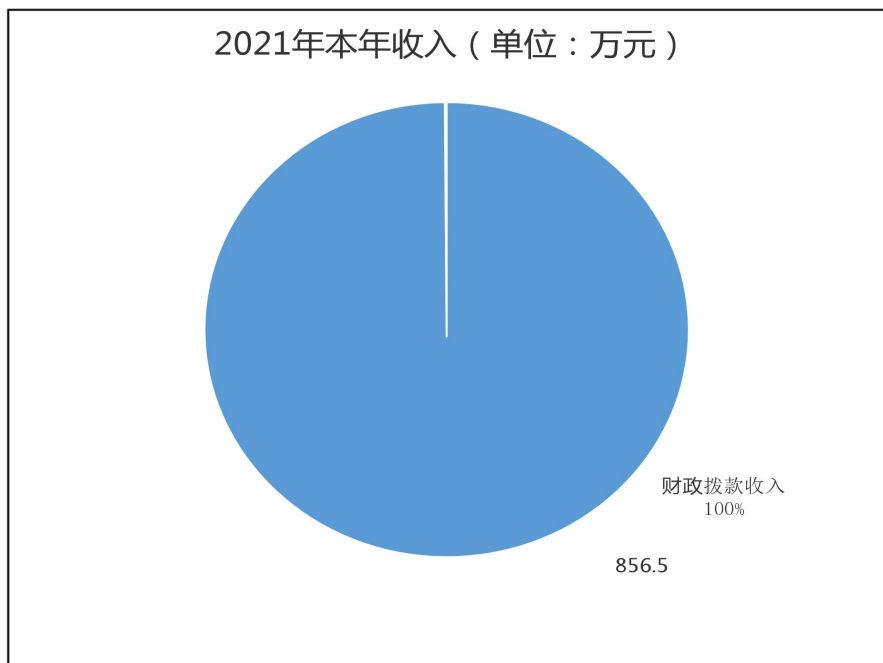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1,199.9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61.77 万元，占本年支出 46.8%；项目支出 638.17 万元，占本年支出 53.2%；使用事业支出科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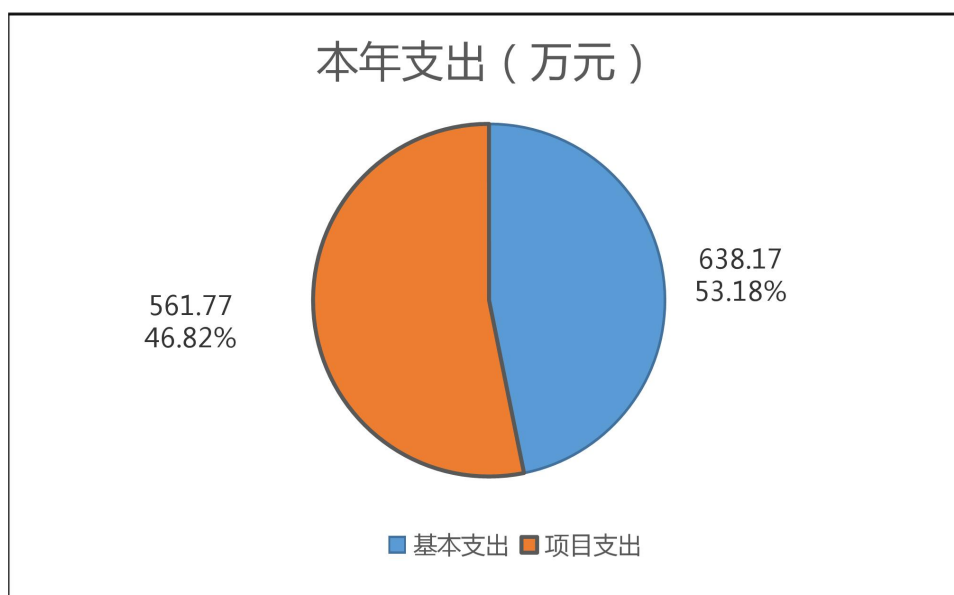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199.94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84.00 万元，下降 19.1%。主要原因是减少疫情临时职工宿舍工程款项目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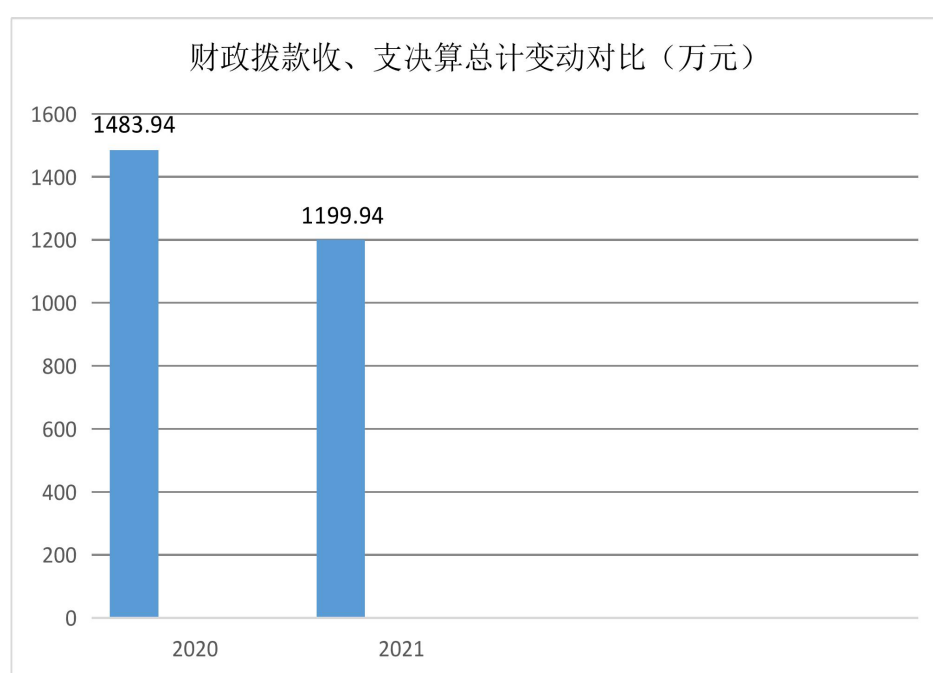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199.9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84.00 万元，下降 19.1%。主要原因是减少疫情临时职工宿舍工程款项目支出。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199.9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680.89 万元，占 56.7%；卫生健康（类）支出 480.19 万元，占 40.0%；住房保障（类）支出 38.86 万元，占 3.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使用科目基本工资、津补贴、绩效工资、办公费等；卫生健康（类）支出使用科目医疗费补助；住房保障（类）支出使用科目住房公积金等。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809.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99.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8.2%。其中：基本支出 561.77 万元，项目支出 638.17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代养三无老人生活费 56.99 万元，主要成效支付三无老人生活费用；福惠医院取消公立医院药品加成 33.7 万元，主要成效弥补福惠医院取消公立医院药品加成后的经费支出；福惠医院人才培训费 10 万元，主要成效福惠医院人才培训支出；老年公寓财政补贴 157 万，主要成效老年公寓床位补贴，用于弥补公寓日常经费不足；疫情临时职工宿舍工程款 380.48 万元，主要成效用于疫情期间临时职工宿舍搭建、拆除等相关费用。基本支出使用科目基本工资、津补贴、绩效工资、办公费等；项目支出代养三无老人生活费使用生活补助科目；项目支出福惠医院取消公立医院药品加成使用下拨附属单位经费科目；项目支出福惠医院人才培训费使用下拨附属单位经费科目；项目支出老年公寓财政补贴使用其他工资薪金支出科目；项目支出疫情临时职工宿舍工程款使用修缮费科目。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670.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680.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5%，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疫情临时职工宿舍工程款跨年度结算。

2.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99.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480.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81.6%，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疫情临时职工宿舍工程款。

3.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38.8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61.7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81.0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

公用经费 80.7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取暖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福利费。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市江汉区社会福利院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武汉市江汉区社会福利院本级。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20 年度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0.00 万元，本年支出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0 万元。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年度武汉市江汉区社会福利院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00万元，比2020年度增加0.00万元，增长0.0%。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度武汉市江汉区社会福利院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武汉市江汉区社会福利院共有车辆0辆，其中，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4个，资金257.69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40.4%。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我院牢固树立“讲绩效、重绩效、用绩效”的理念，预算绩效管理突出责任和效率，关注产出和结果，通过设置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监控项目执行过程、事后的绩效评价手段来衡量财政资金使用的产出和效益，有利于强化支出责任，优化支出结构，完善财政政策，深化并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组织对1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638.17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院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完善，需要做到对财政资金申报、使用、事后评价等各个环节的把控，同时结合“健全绩效管理机制、扩大绩效管理范围、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加强绩效管理监督”等手段，切实使每一笔钱都花在明处、用出实效。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2021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4个一级项目。

1. 代养三无老人生活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6.99万元，执行数为56.9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抢抓机遇改革创新，江汉品牌推陈出新；二是开源增收经济效益，稳步发展养老服务业，保障三无老人生活水平。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院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完善，需要做到对财政资金申报、使用、事后评价等各个环节的把控。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结合健全绩效管理机制、扩大绩效管理范围、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二是加强绩效管理监督等手段，切实使每一笔钱都花在明处，用出实效。

2. 老年公寓财政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57万元，执行数为15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院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完善，需要做到对财政资金申报、使用、事后评价等各个环节的把控。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结合健全绩效管理机制、扩大绩效管理范围、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二是加强绩效管理监督等手段，切实使每一笔钱都花在明处，用出实效。

3. 福惠医院人才培养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万元，执行数为1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院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完善，需要做到对财政资金申报、使用、事后评价等各个环节的把控。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结合健全绩效

管理机制、扩大绩效管理范围、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二是加强绩效管理监督等手段，切实使每一笔钱都花在明处，用出实效。

4. 福惠医院公立医院取消药品材料加成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3.7万元，执行数为33.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院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完善，需要做到对财政资金申报、使用、事后评价等各个环节的把控。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结合健全绩效管理机制、扩大绩效管理范围、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二是加强绩效管理监督等手段，切实使每一笔钱都花在明处，用出实效。

(四) 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我院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完善，需要做到对财政资金申报、使用、事后评价等各个环节的把控，同时结合“健全绩效管理机制、扩大绩效管理范围、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加强绩效管理监督”等手段，切实使每一笔钱都花在明处、用出实效。

第四部分 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2021 年是党的百年华诞，是实施“十四五”规划、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第一年，对江福而言，也是极不平凡、极具考验的一年。一年来，我们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区民政局党组的大力支持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及市第十四次党代会精神，紧紧围绕“抗击疫情、平安健康、稳定发展、质量唯上”的工作思路，不忘初心、踔厉奋进、笃行不怠，一手抓疫情防控，一手抓服务管理，以匠心铸造品质，以精心锻造品牌。全年共入住老年人 498 人，被国家质监总局确定为“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标准化试点单位”，牵头起草的民政行业标准《养老机构生活照料服务规范》和参与制定的《养老机构膳食服务基本规范》先后得以发布，还被评为“湖北省五级养老机构”、“武汉市先进基层党组织”、“武汉市示范职工心灵加油站”、“1+X”老年照护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试点项目优秀组织二等奖，顺利通过档案目标管理省一级复查认证。

（一）以疫情防控为主线，共同守护长者心灵家园

1、共筑疫情防护大堤

2、同心守护绿色家园

3、慰藉长者心灵家园

（二）以优质服务为主题，协力营造养老幸福乐园

1、优化宜居适老环境

2、确保“江福”服务特色

3、共同营造适老氛围

（三）以标准化建设为指引，促进院寓发展上新的台阶

1、推进信息化建设成果

2、总结标准化研究成果

（四）以宣传教育为载体，探索“江福”品牌辐射功能

1、加强员工素质教育

2、加强“江福”品牌宣传

3、彰显“江福”辐射成果

二、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以疫情防控为主线，共同守护长者心灵家园	坚持将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	在市区疫情防控部门要求和院领导的带领下，全体江福人牢记使命，肩扛责任，与老年人一起守望相助，坚持将常态化疫情防控进行到底。 根据市疫情防控分级管控要求，全体江福人响应号召积极返岗，舍小家为大家，分别于元月份、8月份进行两次全封闭式管理，实行分区

			域、分楼层、分级别护理，为 500 余位在院老年人再次筑起了一道生命防护墙
2	以优质服务为主题，协力营造养老幸福乐园	围绕“优质服务”这一主线，整合现有资源，科学配置，显著提升了护理质量和老年人生活质量，让他们幸福有尊严生活	对颐寿楼 3 楼、17 楼和康复中心临时隔离板房进行拆除，逐步恢复疫前生活、工作环境。在区民政局领导的支持下，自筹资金，加大投入，对颐养楼 1、2 楼走道和老年人房间按标准化要求进行改造，使楼层、老年人房间面貌焕然一新。

3	以标准化建设为指引，促进院寓发展上新的台阶	作为全国民政行业标准化先进典型，继续以标准化建设为指引，总结提炼经验成果，实现“江福”品牌再升华。	为进一步提高老年人的生活质量，以人工智能养老服务社会实验工作为契机，及时完成相关产品的投放、使用和记录统计、上报，让老年人享受信息化养老智慧成果。
4	以宣传教育为载体，探索“江福”品牌辐射功能	发挥“江福”品牌示范辐射效应，深入推进常态化培训培养机制，造就梯队型人才队伍	全年组织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培训12次，利用远程医疗试点平台，通过视频与医院专家教授进行学习交流，提高医护人员业务水平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项）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用于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项）社会福利事业单位（项）：反映民政部门举办的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支出，以及对集体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补助费。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项）福利医院（项）：反映公立医院方面的支出。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项）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5. 住房改革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用于财政拨款资金和其他资金等安排的住房改革支出。

(十一)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属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咨询电话：027-83520020

第六部分 附件

附件2

2021年度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2022年5月9日

自评得分：80

单位名称		武汉市江汉区社会福利院					
基本支出总额		561.77		项目支出总额		638.17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1199.94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809.46	1199.94	148.24%	20	
年度目标1：（40分）		加强特困人员求助供养，强化民生保障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困人员收养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特困人员生活 补贴资金		按时发放	10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特困人员生活质量		稳步提升	90%	5
		满意度指标	特困人员满意度		90%	90%	5
年度目标2：（40分）		加快社会福利事业发展，推进社会服务完善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老床位数		≥500	90%	5
		时效指标	养老床位综合利用率		≥90%	90%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养老服务质量		逐步提升	100%	10
		满意度指标	优化环境及硬件设施		逐步提升	90%	1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1. 不断完善福惠医院硬件设施的投入及评价考核机制，2. 不断完善福惠医院评价考核机制，3. 不断完善老年公寓硬件设施的投入及评价考核机制，4. 不断完善三无老人基本生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2022年5月9日

自评得分：94

项目名称		三无老人代养生活费				
主管部门		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专项资金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57	57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提供三无老基本生活保障，包括：粮食、副食品、生活用品、服装、被服等日常生活用品和零花钱；2、保障三无老人基本医疗、疾病治疗问题，提供住院期间必要的照料护理等服务；3、国家法定节假日给予三无老人物资慰问			90%	18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困对象集中安置率	100%	100%	20
		质量指标	保障三无老人医疗需求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特困人员生活水平	逐步提升	80%	8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特困老人养老服务质量	不断完善	80%	8
		满意度指标	救助供养老人满意度	90%	90%	1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不断完善三无老人基本生活保障及评价考核机制；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2022年5月9日

自评得分：89

项目名称		武汉市江汉区社会福利院				
主管部门		江汉区民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汉区社会福利院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专项资金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157	157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1、超编人员工资、保险及福利支出；2、弥补聘用人员工资支出不足；3、弥补公寓日常经费不足			90%	18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老床位入住率	90%	70%	14
		质量指标	特困老人就医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提升养老服务质量	逐步提升	80%	8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现医养深度融合	不断完善	90%	9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入住老人满意率	90%	90%	1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不断完善老年公寓硬件设施的投入及评价考核机制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2022年5月9日

自评得分：85

项目名称		福惠医院取消公立医院药品加成					
主管部门		江汉区民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福惠医院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 2、专项资金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33.7	33.7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按卫计委要求，药品和材料取消加成，弥补取消加成日常费不足			100%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院床位周转率		2	2	20
		质量指标	三无老人就诊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治愈率		70%	60%	5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供医疗治疗水平		逐步提升	70%	5
		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率		90%	5	5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不断完善福惠医院硬件设施的投入及评价考核机制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2022年5月9日

自评得分：92

项目名称		福惠医院人才培训费				
主管部门		江汉区民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福惠医院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专项资金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10	10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福惠医院人才培训支出			100%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次数	10	6	12
		质量指标	培训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供医疗治疗水平	逐步提升	80%	10
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率	90%	90%	1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不断完善福惠医院评价考核机制				